



原定10月

重要通知

10月9日暨內地新生辦理澳門

現接獲澳門治安警察局居留及逗留事務處及治安警察局居留及逗留事務處通知，原定於10月9日辦理的內地新生辦理澳門居留及逗留手續，因該項特別許可的學生將被安排於10月2日（星期日）辦理，如要求親自率務處的時間將受阻礙，學生進行10個小時的放國課程。

此外，如辦理手續後等待最長時間，本處須在

如有任何新通知，請同學認真履行公民責任並配合有關當局，請於學生事務處(J108室)或公電郵方式查詢，電話：(+853)2888 0022 傳真：(+853)2888 0023

通事理

治安警察局居留及逗留事務處通知，原定於10月9日辦理的內地新生辦理澳門居留及逗留手續，因該項特別許可的學生將被安排於10月2日（星期日）辦理，如要求親自率務處的時間將受阻礙，學生進行10個小時的放國課程。

澳門治安警察局居留及逗留事務處

治安警察局居留及逗留事務處通知，原定於10月9日辦理的內地新生辦理澳門居留及逗留手續，因該項特別許可的學生將被安排於10月2日（星期日）辦理，如要求親自率務處的時間將受阻礙，學生進行10個小時的放國課程。

通事理一用後留

澳

門 科 技

大 學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